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三季度财务数据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是否因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期报告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91,170,215.40	-	855,661,679.24	+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076,917.20	-47.25%	50,750,531.63	+41.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662,355.80	-56.74%	43,394,925.47	+47.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08,563,070.00	+39.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51.85%	0.35	+46.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51.85%	0.35	+46.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	-1.56%	2.95%	+3.47%
报告期EPS(元)	上期末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末比上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52,373,710.72	-	2,952,814,583.82	+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741,300,896.33	-	1,701,770,879.40	+2.34%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已扣除减值准备部分)	-37,463.21	-86,041.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76,170.21	3,149,201.6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等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806,161.31	7,359,099.27	
除上述各项目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857.46	-1,926,726.05	
信用减值损失	883,504.53	1,339,926.95	
合计	4,414,561.50	7,355,606.1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24,932,226.29	476,462,317.50	-151,930,-29.19	-主要是本期定期存款减少。
应收账款	0.00	3,417,103,000.00	-100.00%	主要是本期汇兑汇率变动所致。
预付款项	32,461,368.06	15,846,033.98	104.85%	主要是本期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7,821,885.45	19,572,000.00	-51,750.31/-0.3%	主要是本期收回出口应收款项所致。
合同资产	20,109,423.57	39,413,837.36	-19,304,710.19/-49.26%	主要是本期计提的履约保证金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26,832,483.13	197,244.02	126,635,199.00/-99.87%	主要是本期理财产品余额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0.00	110,484.89	-110,484.89	主要是本期注销股权投资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7,190,397.81	3,515,688.74	3,674,709.07/+104.53%	主要是本期摊销的办公租赁费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	330,491.89	-330,491.89	主要是本期注销交易性金融负债所致。
合同负债	47,829,822.62	84,607,945.40	-36,273,171.74/-43.11%	主要是本期合同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9,300,752.86	19,104,641.61	-9,803,887.35/-51.32%	主要是本期支付工资及福利费所致。
其他应付款	429,493.12	40,840.00	388,653.12/+947.5%	主要是本期应付的押金所致。
租赁负债	5,337,075.15	3,578,271.90	1,758,803.25/+51.75%	主要是本期确认的使用权资产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000.00	120,000.00	-45,000.00/-37.5%	主要是本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3,008,026.06	361,287.91	2,646,738.15/+744.0%	主要是本期汇率变动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5,123,095.25	7,848,700.42	7,275,294.81/-92.09%	主要是本期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4,305,809.07	2,401,861.00	1,903,947.88/-79.6%	主要是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3,142,805.31	2,349,073.34	793,197.97/-33.76%	主要是本期归还借款、偿还债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89,279.00	19,375,807.87	-4,596,528.87/-23.75%	主要是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货币资金	0.00	-118,988.04	118,988.04	主要是由于银行账户冻结所致。
营业收入	25,254.21	60,008.22	-347,441.00/-57.92%	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2,038,026.06	361,287.91	1,676,739.15/+464.10%	主要是本期原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5年1月-9月	2024年1月-9月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08,563,170.07	77,004,154.25	30,569,015.82/+39.35%	主要是本期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191,653.00	934,377.00	-1,125,930.00/--100.00%	主要是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4,305,809.07	2,401,861.00	1,903,947.88/-79.6%	主要是本期归还借款、偿还债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714,876.63	404,268,444.53	-721,188.73%	主要是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7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包括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海南巨恒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27.53%	40,626,000
朱立伟	境内自然人	2.63%	3,693,700
宁波梅山保税物流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2.44%	3,599,71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0%	1,477,400
渤海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法人	0.92%	1,362,3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0.90%	1,331,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0.87%	1,278,900
青岛青鸟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0.55%	815,8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量化先行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法人	0.54%	803,4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包括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种类及数量	数量
海南巨恒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40,626,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626,000
朱立伟	3,693,700	人民币普通股	0
宁波梅山保税物流有限公司	3,599,712	人民币普通股	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77,400	人民币普通股	0
渤海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362,300	人民币普通股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进取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331,000	人民币普通股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量化先行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278,900	人民币普通股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量化先行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泰柏瑞量化先行混合型基金”)	815,800	人民币普通股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进取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民生加银进取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803,400	人民币普通股	0
前10名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公司未披露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的收购报告书或临时报告中披露过的存在表决权恢复的股东。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包括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如有所列明	无		

注: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1,256,700.00股,占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的0.85%。

回购的股份存放于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账户。

持股5%以上股东及前10名股东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其他诉讼事项

涉诉金额(万元) 影响类别 诉讼(仲裁)结果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 诉讼(仲裁)判决时间

2025年1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对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因公司存在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公司收到该决定后,立即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核查,并按要求向证监会进行了书面报告。

2024年1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对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因公司存在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公司收到该决定后,立即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核查,并按要求向证监会进行了书面报告。

2024年1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对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因公司存在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公司收到该决定后,立即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核查,并按要求向证监会进行了书面报告。

2024年1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对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因公司存在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公司收到该决定后,立即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核查,并按要求向证监会进行了书面报告。

2024年1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对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因公司